

证券代码: 300160

证券简称: 秀强股份

公告编号: 2018-080

##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延期购回并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星投资”)的通知, 新星投资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流通股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并补充质押的业务,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延期购回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是	1,830	2017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6月26日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67%	3.09%
合计		<b>1,830</b>					<b>12.67%</b>	<b>3.09%</b>

注: 根据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对外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周崇明应补偿的股份4,807,577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公司的总股本从597,760,000股减少至592,952,423股, 公告中涉及比例计算均已按照公司最新股本予以更新。

#### 二、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是	3,00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6月26日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77%	5.06%
合计		<b>3,000</b>				<b>20.77%</b>	<b>5.06%</b>

本次质押是对 2017 年 12 月 19 日新星投资与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相关补充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上述补充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根据质押协议，本次质押设置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公司股价下跌，触发预警线或平仓线时，新星投资将继续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物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44,427,5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6%。新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317,828,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3.60%。本次补充质押完成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12,7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8.03%，占公司总股本的19.01%。

特此公告。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7 日